

证券代码：000951

证券简称：中国重汽

公告编号：2024-26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刘正涛	董事	工作原因	赵尔相
杨国栋	独立董事	身体原因	段亚林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74,869,360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 5,874,409 股后的 1,168,994,9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国重汽	股票代码	0009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毕研勋	张欣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华奥路 777 号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华奥路 777 号	
电话	0531-58067586	0531-58067586	
电子信箱	bjyx@sinotruk.com	zhangxinkc@sinotruk.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4,400,520,664.24	20,187,198,581.77	20,187,198,581.77	2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8,509,989.47	496,067,442.63	496,067,442.63	2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2,135,254.00	492,696,476.08	492,696,476.08	1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42,997,544.46	1,573,562,063.25	1,573,562,063.25	220.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2	0.42	26.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0.42	0.42	26.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3.51%	3.51%	0.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1,702,306,648.12	37,082,790,465.30	37,082,790,465.30	1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801,182,626.10	14,725,057,717.58	14,725,057,717.58	0.5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本集团于2024年度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中“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将本集团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详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五、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7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重汽（香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00%	599,183,37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2%	23,683,659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14,807,559	0	不适用	0
上海山财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0%	14,084,507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13,550,296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气进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11,003,231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11,00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其他	0.89%	10,418,586	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国君资管山东铁投定增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0%	9,389,671	0	不适用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相对收益型产品（保额分红）委托投资计划	其他	0.69%	8,048,13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太平洋人寿股票相对收益型产品（保额分红）委托投资计划同属于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中国银行—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景气进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2、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的规定，作为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过对相关情况的了解，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现对公司累计和 2024 年上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做如下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在额度范围内实际发生对外担保 12,459 万元。除此外，没有发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没有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违规对外担保情况；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均履行了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与关联方所发生的各项资金往来均属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的经营性往来，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张宏、杨国栋、段亚林

2、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智能网联（新能源）重卡项目为公司迁建现有重型卡车产能项目。该项目目前经过反复验证，已具备批量生产能力。由于该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项目所需设备采购周期长，同时受国内综合因素影响，导致项目整体进度有所放缓。公司募投项目“智能网联（新能源）重卡项目”全部达产日期由 2024 年 6 月底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该事项详细内容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4）。

3、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 80 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 22 条所列的重大事件，以及公司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件的事项。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1 日